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NU28KGUY



目 录

一、鉴证报告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核字（2026）第00002187号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江智能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豪江智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豪江智能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豪江智能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4月27日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2025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5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3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3.0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91,61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39,858,571.75元。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6月5日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3〕第020012号《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公司2025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64,817,796.8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人民币308,682,695.97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43,021,942.16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9,567,539.82元（包含利息收入及扣除相关手续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人民币70,500,000.00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50,000,000.00元；其他金额2,948,800.00元及其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对应利息5,602.34元（详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管理。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专户余额 (元)	募集资金 用途
1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鹤山路支行	532907177110266	8,861,670.98	智能家居与智慧医养数字化工厂改造及扩产项目
2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	69090078801700002434 (已注销)	-	智能办公产品产能扩充项目(已终止)
3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	802580201590756 (已注销)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	青岛容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	639615170	307,692.26	智能化遮阳系列产品新建项目
5	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	69090078801600002904	10,398,176.58	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
合计				19,567,539.82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自本次额度审议通过后失效。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自本次额度审议通过后失效。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未超过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授权额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人民币余额为 70,500,000.00 元。

（四）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2025年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公司误从“智能家居与智慧医养数字化工厂改造及扩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支付了应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的供应商款项294.88万元，该款项已于2026年从公司一般户划回募集资金专户，对应利息也已支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未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1：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 1: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期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53,985.86	6,481.78				
		已累积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0	30,868.27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10,058.63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 期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 (2)	18.63% ¹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 更项 目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25,586.31	38.96%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家居与智慧 医养数字化工厂 改造及扩产项目	否	25,586.31	9,967.42	100.00% ²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已于 2024 年终止)
智能办公产品产 能扩充项目	是	10,813.50	754.87	100.00%	2023 年 7 月 1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项 目	否	5,000.00	5,000.00	72.55%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化遮阳系列	否	24,677.14	9,130.69					



产品新建项目						31日		
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	否	10,058.63	4,557.00	6,015.29	59.80%	2028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66,076.95	6,481.78	30,868.27	57.18%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未超过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授权额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人民币15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6年4月1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和金额均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授权额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人民币余额为70,500,000.00元，尚未赎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6年4月15日，公司已将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及收益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额度和期限均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及用于现金管理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注1：募集资金总额为591,61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39,858,571.75元，此处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比例为18.63%。
注2：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资项目终止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并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新募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终止IPO募投资项目“智能办公产品产能扩充项目”，并将该项目全部剩余募集资金以借款方式投入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实施“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	智能办公产品产能扩充项目	10,058.63	4,557.00	6,015.29	59.80%	2028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058.63	4,557.00	6,015.29	-	-	-	-	-

原项目“智能办公产品产能扩充项目”计划建设期2年,公司上市一年多的时间以来,公司营业收入虽然持续提升以及不断加大智能办公产品的营销,但是受行业竞争态势不断加剧等因素影响,短期内智能办公产品销售收入增长不及预期,与往年相比,2023年、2024年1-6月智能办公产品销售收入金额仍相对较小,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仍相对偏低。在上述背景下,为了防止办公产品相关的产能消化不及时同时大幅投资产生大量折旧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以及进一步加强公司运营效率、资金使用效率、控制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从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出发,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终止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并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新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终止IPO募投项目“智能办公产品产能扩充项目”,并将该项目全部剩余募集资金以借款方式投入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实施“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聚焦电子主业,将与公司智能驱动及控制系统综合解决方案业务板块协同发展,通过扩大电源控制器产能,加强电源控制器在公司智能家居、智慧医养业务板块内部配套的同时,进一步完善产品矩阵,有利于资源重新整合与优化,完善公司在电子技术产业的业务发展和布局,更好地满足市场对电源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p>控制器的需求，积极拓展新市场、新客户，增强盈利能力从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以实现集团长期战略目标。综上，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系公司在综合考虑行业竞争态势、公司发展战略及自身实际经营情况等多方面因素，实现效益最大化的审慎考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规划。</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募投资项目终止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并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新募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不适用</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941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0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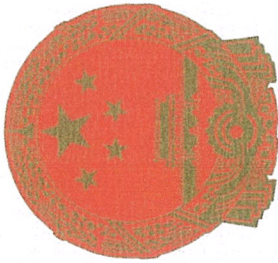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审讫章(1)

登记机关



2026 年 01 月 19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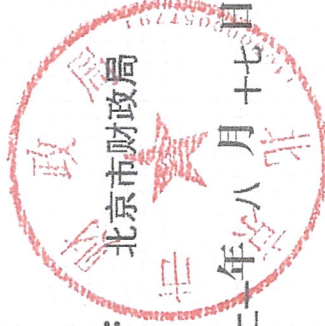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审议章(1)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截至2026年1月9日)

日期: 2026-01-09 来源: 证监会

【字号: 大 中 小】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截至2026年1月9日)

报告审讫章 (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截至2026年1月9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99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XD	11010205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010-52805612
100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010-51423818
101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990-8096
102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010-88356126
103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4084119251J	31000003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8楼	021-63525500
104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00103MA614NHH0G	50030002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68号中安大厦22楼	023-63870921-616



姓名 薛毛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68219861020392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7019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 02月 18日
Date of Issuance



薛毛毛 110001670191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吕肖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07-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32119880711392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0609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7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吕肖君 310000060935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王赛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3-01-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22519930109128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赛赛 110001670419

证书编号: 11000167041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